

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企业名称： 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36995083092

报告年度： 2023年

编制日期： 2024.6.20

目录

目录.....	1
一、基本信息表.....	3
二、企业环境管理信息.....	3
三、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	5
四、碳排放信息.....	21
五、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信息.....	22
六、生态环境应急信息.....	22
七、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23
八、本年度临时报告信息.....	23
九、相关投融资的生态环保信息.....	23
十、资料附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基本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中文名称	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凤鸣街道强业路62号		
生产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凤鸣街道强业路62号		
法定代表人	邵昊天	行业类别	家具制造业 (C21)
企业联系人	邵昊天	联系方式	13777885555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发债企业		
企业情况	是否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属于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经营范围	智能家具(限金属及木质家具)和金属制品的生产及加工;家具及配件、图书馆自动化管理系统、自助借还书机、自助办证机、移动盘点设备、RFID电子标签、智能书架、RFID智能安全门、自助查询机、图书漂流柜、五金制品、装饰材料、智能办公设备的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环保工作负责人声明: 我承诺本报告所涉及的环保信息和数据均真实、准确、完整。 环保工作负责人签字: 日期:			
企业负责人声明: 我承诺本报告所涉及的环保信息和数据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抽查和核验。如有违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企业负责人签字: (公章) 日期:			

二、企业环境管理信息

2.1 有效期内或正在申请核发或变更的全部生态环境行政许可

公司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嘉环桐备[2024]1号——《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0套智能充电桩建设项目》。
2	环评报告	由杭州环保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完成《于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0套智能充电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	环评验收	2023年9月13日，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相关单位及特邀专家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结论该项目基本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原则上通过验收。
4	排污许可证	2020年12月由长兴县生态环境局颁发排污许可证

2.2 环境保护税缴纳信息：

未涉及环境保护税分税。

2.3 环保信用评价等级（相关信息见下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 浙江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综合管理系统' (Zhejiang Province Environmental Credit Evaluation System). The interface includes a search bar with filters for '请选择时间' (Select Time), '请选择区域' (Select Region), and '信用等级' (Credit Rating). The search results table show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名称	县市	信用等级
913304836995083002	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市 / 桐乡市	A

Additional details from the screenshot include: '信用公示 环境服务机构', '评价时间: 2024-08-09', '共1条 15条/页', and '第1页 1页'. The footer contains copyright information for the Zhejiang Provinci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三、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

3.1 安装和运行的全部污染防治设施信息：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 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扬尘 (JG1)	颗粒物	采取限速、洒水及保护路面整洁等措施减少车辆行驶扬尘； 设置固定的堆棚或采取加盖塑料布，表面洒水等措施减少堆场扬尘	影响不大
	营运期 机加工粉尘 (YG1)	颗粒物	自然沉降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浓度限值
	营运期 焊接烟尘 (YG2)	烟尘	将焊接烟气引入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浓度限值
	营运期 抛光打磨粉尘 (YG3)	粉尘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2018)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 排放限值
	营运期 水性喷漆及 晾干废气 (YG4)	非甲烷总烃 漆雾	经装旋流塔+干式过滤器 +UV 光解催化氧化处理+ 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2018)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 排放限值
	营运期 喷塑粉尘 (YG5)	颗粒物	经滤芯回收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2018)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 排放限值
	营运期 喷塑热固化 废气 (YG6)	非甲烷总烃	经 UV 光解催化氧化处理+ 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 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2018)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 排放限值

	运营期 天然气 燃烧废气 (YG7)	烟尘 SO ₂ NO _x	安装低氮燃烧器，尾气通过高约 15m 的烟囱高空排放	烟尘和 SO ₂ 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的二级标准，NO _x 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水 污染物	施工期 生活污水 (JW1)	COD _{Cr} 氨氮	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由长兴建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运营期 生活污水 (YW1)	COD _{Cr} 氨氮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由长兴建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运营期 生产废水 (YW2)	COD _{Cr} Fe ³⁺ 石油类 SS	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采用化学处理+气浮处理+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工艺，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纳管排放，由长兴建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固体废物	施工期 生活垃圾 (JS1)	生活垃圾	集中定点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无害化
	运营期 生活垃圾 (YS1)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无害化
	运营期 生产固废 (YS2)	边角料和金属屑	出售给相关物资回收部门	资源化
		收集粉尘	出售给相关物资回收部门	资源化
		焊渣	环卫所统一清理	无害化
		回收塑粉	回用于喷塑工序	资源化
		原材料包装固废	出售给相关物资回收部门	资源化
		废槽液	委托具备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污泥	委托具备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废过滤棉及漆渣	委托具备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废活性炭	委托具备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废包装桶	委托具备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废液压油	委托具备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废乳化液	委托具备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废机油	委托具备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含油废抹布和废拖把	委托具备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噪声	施工期噪声 (JN1)	减少高噪设备的使用，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加强对一线操作人员的环保意识教育来控制，在施工过程中应选用噪声较低的设备；另一个方面，要加强一线操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同时严格执行环保法规在夜间禁止施工		
	营运期噪声 (YN1)	<p>本项目噪声应该从总面平面布置、加强治理、加强管理等方面进行防治：</p> <p>①从平面布置的角度出发，车间合理布局，来阻隔声波的传播；</p> <p>②用低噪声设备，做好生产设备的减震基础；</p> <p>③平时注意维护设备，防止因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p> <p>④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p> <p>⑤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p> <p>⑥加强厂区绿化。</p> <p>确保厂界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和4类标准。</p>		
其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加强绿化，固废妥善处置，则项目运行期不会造成生态破坏。				

表 项目环保投资

序号	分类	治理措施	投资 (万元)
1	废气	布袋除尘系统，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漆雾旋流塔+干式过滤器+UV光解催化氧化处理+活性炭吸附装置，滤芯回收装置，安装低氮燃烧器，车间通风装置	53
2	废水	化粪池、化学处理+气浮处理+中水回用系统处理设施、在线监控等	62
3	噪声	减震降噪	8
4	固废	暂存、清运	12
5	绿化	/	15
总计		——	150

3.2 主要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排放相关信息(包括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

(一) 水污染物和大气污染物监测点:

污染源	环保设施/污染源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计划	执行标准
-----	----------	------	------	------	------

废水	污水处理池	总排口	水量、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PH	1次/年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类标准
废气	无组织排放	食堂油烟排放口	温度、流速、含湿量、浓度、速率	1次/年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标准

(二) 环境排放

1. 废水

公司生活、部分生产用水采用自来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目前废水通过企业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外排，企业自建污水站处理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经均调节池+隔油池+搅拌池+沉淀池+石英砂过滤处理后纳管排放。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最终由桐乡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外排。目前废水来源及处理均与环评一致。

废水处理工艺说明：喷漆废水（水帘除漆雾废水、底漆打磨除尘废水、喷淋塔废水、喷枪清洗废水）及硅烷化前处理废水（包含砂滤反冲洗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通过提升泵打入加药池中通过自动加药系统调节 pH、加入絮凝剂后进入一级沉淀池进行初步沉淀。为增加废水的可生化性，部分生活污水经调节池预处理后进入调节池混匀水质，后经水解酸化池预处理，将原水中的非溶解态有机物转变为溶解态有机物，难生物降解物质转变为易生物降解物质，提高废水的可生化性，利于后续的好氧生物处理。废水进行好氧处理，其作用机理是在提供游离氧的前提下，以好氧微生物为主，使有机物降解的方法。好氧池、水解酸化池内设置填料，采用泥膜混合工艺，增加生化系统的耐冲击性能。经好氧生化处理后废水进入二沉池进一步处理，沉淀后的污泥打入污泥池，池内上清液回流进调节池内，底部污泥通过压滤后委托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气

公司喷漆废气经水帘除漆雾+过滤棉+袋式过滤处理后与晾干废气通过沸石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20m 排气筒。

热转印废气初始排放浓度较小，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对于重点地区，收集的废气中 NMHC 初始排放浓度 $\geq 2\text{kg/h}$ ，

应配置 VOCs 处理设施，因此未对热转印废气进行收集。打磨粉尘通过车间换风系统排出。

喷塑粉尘经“滤芯+布袋除尘”二级回收处理后经 2#20m 排气筒（利用现有）高空排放。

固化废气经高效热转换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 3#20m 排气筒（利用现有）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与固化废气一起收集后经 3#20m 排气筒排放。

3. 噪声

噪声主要来自各机械运转过程，经隔音降噪处理后，厂区建设应合理布局，选择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隔声降噪处理，加强维修保养措施。

4. 固废

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废金属屑、废焊丝、废焊渣、废机油、废密封胶桶、废油桶、废活性炭、废含油抹布及手套、浮油及生活垃圾等。其中废机油、废密封胶桶、废油桶、废活性炭、废含油抹布及手套、浮油、槽渣、废水处理污泥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废边角料、废金属屑、废焊丝、废转印膜出售给物资公司；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三）第三方检（监）测机构资质

全年工作日 330 天，一班制生产，日工作时间为 8 小时。2023 年，公司定期委托湖州协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环境排放进行监测，废水、废气、噪声等均达标排放。

3.3 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流向和利用处置信息：

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布料等纺织品和铸压铝等金属原材料和轮子等塑料制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废纸板等统一出售给废品回收站；曹渣和废水处理污泥、油墨桶、稀释剂、硒鼓委托资质单位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安全转移处置，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进行无害化处理。

体 废 物 属 性	工 序 / 生 产 线	废 名 称	固 体 废 物 代 码	危 险 特 性	生 存 周 期	产 生 情 况		终 去 向	管 理 要 求
						核 算 方 法	产 生 量 t/a		

一般工业固废	料、切割	边角料	382-00 9-09	/	每天	污 系 数 法	1 8	售给 物资 公司	企业需建立全厂统一的固废分类制度，设置统一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库。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规范管理和依法处置的意见》（嘉政办发[2021]8号）要求，建设规范化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设施。一般固废暂存库地面应进行硬化
	冲孔、打磨	金属屑	382-00 9-09	/	每天	物 料 衡 算	0 .1	售给 物资 公司	
	焊接	焊丝	382-00 9-99	/	每天	污 系 数 法	0 .17	售给 物资 公司	
	焊接	焊渣	382-00 9-99	/	每天	类 比 法	0 .017	售给 物资 公司	
危险废物	机器润滑	机油	HW08 900-214-08	T ,I	3 个月	污 系 数 法	0 .2	托危 废资 质单 位处 置	根据《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修改单，对危险废物暂存设施提出如下要求： ①危险废物的转移应遵从《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及其他有
	机油包装	油桶	HW08 900-24 9-08	T , I	1 年	污 系 数 法	0 .02	托危 废资 质单 位处 置	
	日常工作及机修	含油抹布及手套	HW 49 900-04 1-49	T /In	每 天	料 分 析 法	0 .05	托危 废资 质单 位处 置	

	水 帘除 漆雾	渣	HW12 900-252-12	T , I	每 天	料 衡 算	5 .35	托危 废资 质单 位处 置	<p>关规定；</p> <p>②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危废暂存库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危废暂存库周边建议设置导流渠，并做好地面防腐防渗。为加强管理，危废暂存库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修改单、《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规范》（HJ 1276-2022）要求设置指示牌；</p> <p>③项目方应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导流渠等设施，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正常运行；</p> <p>④项目方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危废种类和数量以及相应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p>
	油 漆桶 使用	油 漆桶	HW49 900-041-49	T /In	每 天	料 衡 算	1 .12	危 废资 质单 位处 置	
	废 水处理	泥	HW17 336-064-17	T /C	不 定期	污 系 数 法	2 .97	托危 废资 质单 位处 置	
	底 漆打磨	砂 纸	HW12 900-252-12	T , I	每 天	料 分 析 法	0 .01	托危 废资 质单 位处 置	
	底 漆打磨	漆打 磨 尘	HW12 900-25 2-12	T , I	每 天	物 料 衡 算	0 .41	托危 废资 质单 位处 置	
	废 气处理	袋 收 尘	HW12 900-25 2-12	T , I	每 天	物 料 衡 算	0 .178	托危 废资 质单 位处 置	
生 活垃 圾	职 工生活 活垃圾	活 垃圾	/	/	每 天	污 系 数 法	3 .0	托环 卫部 门 运	

3.4 依据《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优先控制化

学品名录》等，披露排放的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形态（液体、气体、固体）、毒性、排放浓度、排放总量等情况。

查看企业环境空气检测报告，主要检测项目为硫酸雾、食堂油烟，具体检测结果如下：



221112053167



楚迪检测
Chudi Detection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ZJCD2311318

项目名称：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楚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均无效；

三、本报告发生涂改后均无效；

四、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验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验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五、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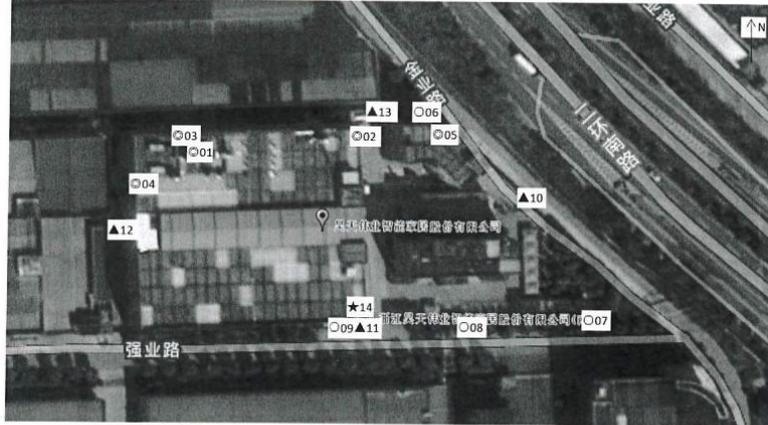
六、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七、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出。

地址：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呈瑞街265号1号楼8楼
电话：0517-86777720
邮箱：zjchudi2021@163.com

邮编：310018

检测采样点位示意图



注: ★为废水采样点, ◎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 ○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 ▲为噪声检测点。

附图 1 检测采样点位示意图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人: [Signature]

校核人: [Signature]

审核人: [Signature]

批准人: [Signature]

签发日期: 2023.11.29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苯 (mg/m ³)	甲苯 (mg/m ³)	二甲苯 ^① (mg/m ³)
2023.12.18	厂界上风向○06	第一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二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三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厂界下风向○07	第一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二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三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厂界下风向○08	第一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二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三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厂界下风向○09	第一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二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三频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限值			0.1	2.0	2.0
样品性状: 活性炭棒。					

噪声检测结果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时间	主要声源	等效声级L _{eq} dB (A)	限值
▲10	厂界东侧	2023.12.18 14:01	机械	62	70
▲11	厂界南侧	2023.12.18 14:03	机械	62	65
▲12	厂界西侧	2023.12.18 14:09	机械	63	65
▲13	厂界北侧	2023.12.18 14:13	机械	64	6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口◎05 处理设施: 油烟净化器
排气筒高度: 20米 车间名称: 食堂 灶头数: 1个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3.12.18					限值
		检测结果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四频次	第五频次	
检测管道截面积	m ²	0.1256					/
烟气温度*	°C	14	14	8	8	8	
烟气含湿量*	%	2.6	2.6	2.6	2.6	2.6	
烟气流速*	m/s	2.9	2.7	2.7	2.9	3.1	
实测烟气量*	m ³ /h	1341	1254	1241	1328	1408	
油烟排放浓度	mg/m ³	0.7	1.0	1.5	0.9	1.4	/
油烟平均排放浓度	mg/m ³	1.1					

样品性状: 金属滤筒。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μg/m ³)
2023.12.18	厂界上风向◎06	第一频次	1.02	343
		第二频次	1.13	253
		第三频次	1.09	307
	厂界下风向◎07	第一频次	1.14	463
		第二频次	1.31	386
		第三频次	1.38	422
	厂界下风向◎08	第一频次	1.29	470
		第二频次	1.47	356
		第三频次	1.24	471
	厂界下风向◎09	第一频次	1.46	433
		第二频次	1.36	384
		第三频次	1.21	465
限值			4.0	1000

样品性状: 气袋、滤膜。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喷塑粉尘排气筒出口◎03 处理设施: 布袋
排气筒高度: 15米 车间名称: 生产车间 燃料类别: /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3.12.18			限值
		检测结果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检测管道截面积	m ²	0.0706			/
烟气温度*	°C	6	6	7	
烟气含湿量*	%	2.4	2.4	2.4	
烟气流速*	m/s	3.1	3.5	3.7	
标干烟气量*	m ³ /h	763	882	917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3.1	5.8	4.6	20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2.37×10 ⁻³	5.12×10 ⁻³	4.22×10 ⁻³	/

样品性状: 低浓度采样嘴。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喷塑后固化废气排放口◎04 处理设施: 水喷淋+活性炭
排气筒高度: 15米 车间名称: 生产车间 燃料类别: /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3.12.18			限值
		检测结果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检测管道截面积	m ²	0.1256			/
烟气温度*	°C	15			
烟气含湿量*	%	2.6			
烟气流速*	m/s	15.8			
烟气含氧量*	%	19.9	19.9	19.9	
标干烟气量*	m ³ /h	6723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³	<3	<3	<3	200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101	<0.0101	<0.0101	/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³	<3	<3	<3	300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101	<0.0101	<0.0101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8.16	5.21	7.02	6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549	0.0350	0.0472	/

样品性状: 气袋。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喷漆废气排气筒出口◎01 处理设施: 喷淋+过滤棉+干式沸石转换
排气筒高度: 20米 车间名称: 生产车间 燃料类别: /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3.12.19			限值
		检测结果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检测管道截面积	m ²	1.5394			
烟气温度*	°C	8	8	9	
烟气含湿量*	%	2.7	2.7	2.7	/
烟气流速*	m/s	5.9	6.0	6.0	
标干烟气量*	m ³ /h	31330	32294	31759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2.6	4.5	3.3	20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815	0.145	0.105	/
苯实测浓度	mg/m ³	0.38	0.45	0.29	1.0
苯排放速率	kg/h	0.0119	0.0145	9.21×10 ⁻³	/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12	1.04	1.03	20
甲苯排放速率	kg/h	0.0351	0.0336	0.0327	/
二甲苯 ^① 实测浓度	mg/m ³	0.38	0.37	0.30	2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0.0119	0.0119	9.53×10 ⁻³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11.1	10.0	15.0	6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348	0.323	0.476	/

样品性状: 低浓度采样嘴、气袋、碳棒。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木加工粉尘排气筒出口◎02 处理设施: 脉冲布袋
排气筒高度: 15米 车间名称: 生产车间 燃料类别: /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3.12.19			限值
		检测结果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检测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烟气温度*	°C	4	6	5	
烟气含湿量*	%	2.2	2.2	2.2	/
烟气流速*	m/s	9.8	9.9	9.9	
标干烟气量*	m ³ /h	17437	17469	17596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4.0	7.2	5.9	20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697	0.126	0.104	/

样品性状: 低浓度采样嘴。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解释和说明:

*: 为现场直读数据;

①: 二甲苯为邻二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之和。

检测结果:

废 水 检 测 结 果

采样日期	项目名称及单位	厂区污水总排口★14				限值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四频次	
2023.12.18	pH值* (无量纲)	7.4	7.5	7.3	7.5	6-9
	化学需氧量 (mg/L)	270	307	342	261	500
	悬浮物 (mg/L)	63	74	59	68	400
	氨氮 (mg/L)	17.2	18.4	20.7	16.7	35
	总磷 (mg/L)	1.16	1.22	1.27	1.18	8
	锌 (mg/L)	0.76	0.72	0.69	0.83	5.0
	样品性状	微黄微浊	微黄微浊	微黄微浊	微黄微浊	/

委托概况:

检测类别 一般检测 样品类别 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委托单位 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地址 桐乡市凤鸣街道强业路 62 号
 受检单位 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 桐乡市凤鸣街道强业路 62 号
 采样方 浙江楚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3.12.18~12.19
 检测地点 现场及本公司实验室 检测日期 2023.12.18~12.26

技术说明: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锌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有组织废气:	
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7年)
甲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7年)
二甲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7年)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烟气含氧量	电化学法测定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7年)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排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附件: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C)	气压(kPa)	天气情况
2023.12.18	北	1.0	0.9	103.3	阴

注: 以上参数仅为采样作业期间测得的数据。

评价标准:

废水: 厂区污水总排口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的要求, 即: pH 值 6~9, 化学需氧量 $\leq 500\text{mg/L}$, 悬浮物 $\leq 400\text{mg/L}$, 锌 $\leq 5.0\text{mg/L}$; 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中限值的要求, 即: 氨氮 $\leq 35\text{mg/L}$, 总磷 $\leq 8\text{mg/L}$ 。

有组织废气: 喷漆废气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木加工粉尘排气筒出口、喷塑粉尘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 喷塑后固化废气排放口中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 表 2 中限值的要求, 即: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leq 60\text{mg/m}^3$, 颗粒物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m}^3$, 苯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m}^3$, 甲苯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m}^3$, 二甲苯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m}^3$ 。喷塑后固化废气排放口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执行《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 中限值的要求, 即: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leq 200\text{mg/m}^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leq 300\text{mg/m}^3$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口中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限值要求, 即: 油烟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m}^3$ 。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下风向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即: 颗粒物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m}^3$ 。厂界上、下风向无组织废气中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 表 6 中限值的要求, 即: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leq 4.0\text{mg/m}^3$, 苯排放浓度 $\leq 0.1\text{mg/m}^3$, 甲苯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m}^3$, 二甲苯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m}^3$ 。

噪声: 厂界南、西、北侧昼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的要求, 即: 昼间值 $\leq 65\text{dB (A)}$ 。厂界东侧昼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的要求, 即: 昼间值 $\leq 70\text{dB (A)}$ 。

四、碳排放信息

查看企业委托第三方机构: 杭州惠碳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碳核查报告, 核查

2023 年度的碳排放量为 387.90tCO₂e，具体排放设施、核算方法见《2023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

五、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信息

查看《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 2022 年浙江省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合格企业名单和 2023 年浙江省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计划名单的通知》，未在名单里。

六、生态环境应急信息

（一）应急与响应管理程序

制定事故风险应急响应预案程序，目的是为了提高应对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防止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并能在事故发生后迅速有效地开展应急救援，有效地启动响应程序，进行处理、及时控制危险源，抢救受伤人员，组织疏散，降低事故对人员的伤害、财产的损失、环境的危害，控制紧急情况下的危害后果。

（二）现有生态环境应急资源：

建立事故应急池 1 座。

（三）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及处置情况：

1、若排污管网发生破损或污水处理设备出现故障，大量未经处理的废水直排，对附近的水体环境造成严重的影响以及对污水处理造成冲击，破坏了附近区域的生态环境，影响企业的环境声誉。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并建立联动，在出现出水浓度不能达到纳管浓度限值时，自动关闭排污口，并发出异常警报，启动应急处理机制。污水处理站设专人负责管理，建立严格的岗位责任制，制订《污水处理设备操作规程》，加强设备的维修和运行管理，保证废水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尽可能避免事故排放造成对环境的影响。未达标的废水以及事故性排放的废水，应排入厂区事故应急池暂存，事故应急池容积能满足接纳 12h-24h 的废水量。雨、污水外排管道设截止阀，一旦发生事故，公司可第一时间停止生产，及时关闭雨、污排放口的应急阀门，引导事故废水进入事故应急池、不外排，以便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待事故处理完毕后才能恢复生产，同时

注重平时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和在线监控，杜绝废水事故的发生。

2、企业生产过程中常使用稀释剂等原料，挥发性较大，若车间排风不畅，车间内易燃危险气体堆积后极易发生工艺废气事故，危害较大。相关工序岗位有机废气经集中收集处理后再高空排放，在正常工况下，对厂内及厂区附近环境的影响极小。但在事故工况时影响较大，厂内能明显闻到刺激性气味，故厂内应加强管理，一旦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时，应立即停产检修，待处理设施恢复正常后方可投入正常生产。

3、液体化学原辅材料均采用容器桶储存，且原料桶放置于危险化学品仓库，车间工序岗位使用按需领用。执行《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落实使用危险物品的安全措施，严格按照不同原料的性质分类贮存；对各类原料的包装、天然气管道、阀门处须定期进行检查，一旦发现有老化、破损现象须及时更换包装，杜绝风险事故的发生。该区域周边应设置地沟，收集泄漏物料进入事故池。即使发生泄漏，泄漏的原料也不会排入环境，且泄漏量有限，发生泄漏事故后，立即启动相应应急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控制在最小范围内，生产及储存过程中泄漏事故可控制在泄漏点所在车间内，经迅速有效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七、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企业上一年度无环境违法处罚。

八、本年度临时报告信息

企业自 2023 年开始对上一年度开展环境信息披露，且一年一次，目前暂无临时报告。

九、相关投融资的生态环保信息

暂无